

证券代码:000935 证券简称:四川双马 公告编号:2017-57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于2017年6月23日在现场和通讯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地点为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慈华路89号成都国际科技节能大厦A座五楼。应出席董事9人,实有9人,会议通知于2017年6月16日以书面方式向各董事和有关人员发出。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谢建平先生主持,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在公司董监会充分理解会议议案并表达意见后,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合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谢建平、林栋梁、牛奎光、BI YONG CHUNGUNCO,黄灿文回避表决。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补充规定》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对照以上公司重大资产出售的各项条件,公司董监会经过对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的认真讨论和审慎核查,认为公司符合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要求及条件,公司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说明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谢建平、林栋梁、牛奎光、BI YONG CHUNGUNCO,黄灿文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相关方出具的承诺函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谢建平、林栋梁、牛奎光、BI YONG CHUNGUNCO,黄灿文回避表决。

本次拟出售资产的交易对方为拉豪(四川)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拉豪四川”)。

拉豪四川为拉法基瑞安(四川)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拉法基四川”)的全资子公司,拉法基四川过去12个月内曾持有上市公司17.10%股权,拉法基四川的控股股东为拉法基中国海外控股公司(以下简称“拉法基中国”),拉法基中国持有四川双马过去12个月内的控股股东。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之日,拉法基中国持有四川双马133,952,761股股份(占四川双马总股本的17.65%),四川双马的董事BI YONG CHUNGUNCO,黄灿文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谢建平、林栋梁、牛奎光、BI YONG CHUNGUNCO,黄灿文回避表决。

本次拟出售资产的交易对方为拉豪(四川)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拉豪四川”)。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就本次交易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审慎、客观的分析,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相关事宜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谢建平、林栋梁、牛奎光、BI YONG CHUNGUNCO,黄灿文回避表决。

为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工作,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相关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授予董事会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股东大会对以下重大资产重组项目所涉及的标的资产及股权转让、资产出售、资产置换、资产购买、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诉讼、仲裁等事项的决策权;

2. 根据授权机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反馈意见,对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方案进行调整,包括但不限于在规定允许的范围内调整相关资产价格等事项;

3. 授予董事会修改、补充、签署、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相关的所有协议和文件,并办理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相关的申报报告事宜;

4. 授予董事会在本次重大资产出售获批后,办理后续有关审批、核准、备案、交割手续的授权;股东已同意变更等事宜;

5. 授予董事会在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决定和办理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相关的其他事宜。

6. 本授权的有效期间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本次交易的议案》。

若因任何原因在本次重大资产出售交割日前或之后拉豪四川拒绝履行或违反其进行资产交割的义务,则其在《重大资产出售协议》中约定的违约条款将不再有任何权利或承担任何义务。其中交易对方选择追述拉豪四川拉豪股权的,就江油拉豪股权而言,前述交割的违约条款将不再适用于对方向名下之日实现。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交易方式和交易对手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手为拉豪四川,拉豪四川以支付现金的方式给付付对价。

若因任何原因在本次重大资产出售交割日前或之后拉豪四川拒绝履行或违反其进行资产交割的义务,则其在《重大资产出售协议》中约定的违约条款将不再有任何权利或承担任何义务。其中交易对方选择追述拉豪四川拉豪股权的,就江油拉豪股权而言,前述交割的违约条款将不再适用于对方向名下之日实现。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 本次交易的标的股权的交割和股权转让安排

(1) 股权的交割方式

标的资产的交割将采取股权转让及直营资产交割的方式。对于股权转让,四川双马通过向对方向转让都江堰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都江堰拉法基”)75%股权、遵义三岔河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遵义三岔河”)100%股权至四川双马宾利水泥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马宾利”)100%股权的方式完成目标股权交割;对于直营资产的交割,四川双马将其下属的直营水泥业务资产负债剥离至江油拉豪四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油拉豪”),并由四川双马通过向交易对方转让其所持江油拉豪100%股权的方式完成交割;对于无法划转至江油拉豪的其他目标股权的登记所有人由四川双马变更为交易对方的全套资产交割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权益转移安排

在《重大资产出售协议》生效且已向法定登记部门提交了将都江堰拉法基75%股权、遵义三岔河拉法基100%股权、双马宾利100%的股权过户至江油拉豪的申请后,标的资产的交割将采取股权转让及直营资产交割的方式,对于直营资产的交割,四川双马将其下属的直营水泥业务资产负债剥离至江油拉豪四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油拉豪”),并由四川双马通过向交易对方转让其所持江油拉豪100%股权的方式完成交割;对于无法划转至江油拉豪的其他目标股权的登记所有人由四川双马变更为交易对方的全套资产交割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 本次交易的标的股权的交割和股权转让安排

(1) 股权的交割方式

标的资产的交割将采取股权转让及直营资产交割的方式。对于股权转让,四川双马通过向对方向转让都江堰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都江堰拉法基”)75%股权、遵义三岔河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遵义三岔河”)100%股权至四川双马宾利水泥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马宾利”)100%股权的方式完成目标股权交割;对于直营资产的交割,四川双马将其下属的直营水泥业务资产负债剥离至江油拉豪四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油拉豪”),并由四川双马通过向交易对方转让其所持江油拉豪100%股权的方式完成交割;对于无法划转至江油拉豪的其他目标股权的登记所有人由四川双马变更为交易对方的全套资产交割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权益转移安排

在《重大资产出售协议》生效且已向法定登记部门提交了将都江堰拉法基75%股权、遵义三岔河拉法基100%股权、双马宾利100%的股权过户至江油拉豪的申请后,标的资产的交割将采取股权转让及直营资产交割的方式,对于直营资产的交割,四川双马将其下属的直营水泥业务资产负债剥离至江油拉豪四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油拉豪”),并由四川双马通过向交易对方转让其所持江油拉豪100%股权的方式完成交割;对于无法划转至江油拉豪的其他目标股权的登记所有人由四川双马变更为交易对方的全套资产交割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 本次交易的标的股权的交割和股权转让安排

(1) 股权的交割方式

标的资产的交割将采取股权转让及直营资产交割的方式,对于股权转让,四川双马通过向对方向转让都江堰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都江堰拉法基”)75%股权、遵义三岔河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遵义三岔河”)100%股权至四川双马宾利水泥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马宾利”)100%股权的方式完成目标股权交割;对于直营资产的交割,四川双马将其下属的直营水泥业务资产负债剥离至江油拉豪四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油拉豪”),并由四川双马通过向交易对方转让其所持江油拉豪100%股权的方式完成交割;对于无法划转至江油拉豪的其他目标股权的登记所有人由四川双马变更为交易对方的全套资产交割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权益转移安排

在《重大资产出售协议》生效且已向法定登记部门提交了将都江堰拉法基75%股权、遵义三岔河拉法基100%股权、双马宾利100%的股权过户至江油拉豪的申请后,标的资产的交割将采取股权转让及直营资产交割的方式,对于直营资产的交割,四川双马将其下属的直营水泥业务资产负债剥离至江油拉豪四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油拉豪”),并由四川双马通过向交易对方转让其所持江油拉豪100%股权的方式完成交割;对于无法划转至江油拉豪的其他目标股权的登记所有人由四川双马变更为交易对方的全套资产交割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 本次交易的标的股权的交割和股权转让安排

(1) 股权的交割方式

标的资产的交割将采取股权转让及直营资产交割的方式,对于股权转让,四川双马通过向对方向转让都江堰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都江堰拉法基”)75%股权、遵义三岔河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遵义三岔河”)100%股权至四川双马宾利水泥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马宾利”)100%股权的方式完成目标股权交割;对于直营资产的交割,四川双马将其下属的直营水泥业务资产负债剥离至江油拉豪四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油拉豪”),并由四川双马通过向交易对方转让其所持江油拉豪100%股权的方式完成交割;对于无法划转至江油拉豪的其他目标股权的登记所有人由四川双马变更为交易对方的全套资产交割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权益转移安排

在《重大资产出售协议》生效且已向法定登记部门提交了将都江堰拉法基75%股权、遵义三岔河拉法基100%股权、双马宾利100%的股权过户至江油拉豪的申请后,标的资产的交割将采取股权转让及直营资产交割的方式,对于直营资产的交割,四川双马将其下属的直营水泥业务资产负债剥离至江油拉豪四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油拉豪”),并由四川双马通过向交易对方转让其所持江油拉豪100%股权的方式完成交割;对于无法划转至江油拉豪的其他目标股权的登记所有人由四川双马变更为交易对方的全套资产交割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 本次交易的标的股权的交割和股权转让安排

(1) 股权的交割方式

标的资产的交割将采取股权转让及直营资产交割的方式,对于股权转让,四川双马通过向对方向转让都江堰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都江堰拉法基”)75%股权、遵义三岔河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遵义三岔河”)100%股权至四川双马宾利水泥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马宾利”)100%股权的方式完成目标股权交割;对于直营资产的交割,四川双马将其下属的直营水泥业务资产负债剥离至江油拉豪四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油拉豪”),并由四川双马通过向交易对方转让其所持江油拉豪100%股权的方式完成交割;对于无法划转至江油拉豪的其他目标股权的登记所有人由四川双马变更为交易对方的全套资产交割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权益转移安排

在《重大资产出售协议》生效且已向法定登记部门提交了将都江堰拉法基75%股权、遵义三岔河拉法基100%股权、双马宾利100%的股权过户至江油拉豪的申请后,标的资产的交割将采取股权转让及直营资产交割的方式,对于直营资产的交割,四川双马将其下属的直营水泥业务资产负债剥离至江油拉豪四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油拉豪”),并由四川双马通过向交易对方转让其所持江油拉豪100%股权的方式完成交割;对于无法划转至江油拉豪的其他目标股权的登记所有人由四川双马变更为交易对方的全套资产交割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 本次交易的标的股权的交割和股权转让安排

(1) 股权的交割方式

标的资产的交割将采取股权转让及直营资产交割的方式,对于股权转让,四川双马通过向对方向转让都江堰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都江堰拉法基”)75%股权、遵义三岔河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遵义三岔河”)100%股权至四川双马宾利水泥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马宾利”)100%股权的方式完成目标股权交割;对于直营资产的交割,四川双马将其下属的直营水泥业务资产负债剥离至江油拉豪四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油拉豪”),并由四川双马通过向交易对方转让其所持江油拉豪100%股权的方式完成交割;对于无法划转至江油拉豪的其他目标股权的登记所有人由四川双马变更为交易对方的全套资产交割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权益转移安排

在《重大资产出售协议》生效且已向法定登记部门提交了将都江堰拉法基75%股权、遵义三岔河拉法基100%股权、双马宾利100%的股权过户至江油拉豪的申请后,标的资产的交割将采取股权转让及直营资产交割的方式,对于直营资产的交割,四川双马将其下属的直营水泥业务资产负债剥离至江油拉豪四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油拉豪”),并由四川双马通过向交易对方转让其所持江油拉豪100%股权的方式完成交割;对于无法划转至江油拉豪的其他目标股权的登记所有人由四川双马变更为交易对方的全套资产交割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 本次交易的标的股权的交割和股权转让安排

(1) 股权的交割方式

标的资产的交割将采取股权转让及直营资产交割的方式,对于股权转让,四川双马通过向对方向转让都江堰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都江堰拉法基”)75%股权、遵义三岔河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遵义三岔河”)100%股权至四川双马宾利水泥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马宾利”)100%股权的方式完成目标股权交割;对于直营资产的交割,四川双马将其下属的直营水泥业务资产负债剥离至江油拉豪四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油拉豪”),并由四川双马通过向交易对方转让其所持江油拉豪100%股权的方式完成交割;对于无法划转至江油拉豪的其他目标股权的登记所有人由四川双马变更为交易对方的全套资产交割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权益转移安排

在《重大资产出售协议》生效且已向法定登记部门提交了将都江堰拉法基75%股权、遵义三岔河拉法基100%股权、双马宾利100%的股权过户至江油拉豪的申请后,标的资产的交割将采取股权转让及直营资产交割的方式,对于直营资产的交割,四川双马将其下属的直营水泥业务资产负债剥离至江油拉豪四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油拉豪”),并由四川双马通过向交易对方转让其所持江油拉豪100%股权的方式完成交割;对于无法划转至江油拉豪的其他目标股权的登记所有人由四川双马变更为交易对方的全套资产交割文件。